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網址：<http://www.firstpacco.com>

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1)修訂與TSM有關之新分銷業務交易上限

(2)其他包裝業務交易

(1) 修訂有關TSM之新分銷業務交易上限

董事一直監察TSM-BD分銷交易數額，並會考慮內部對需求及營運狀況之評估。自通函刊發日期以來，董事察覺到通函C表所列有關TSM-BD分銷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TSM-BD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應付TSM之需求。

因此，本公司建議修訂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有關TSM-BD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通函C表所列之第(4)項交易）（「TSM經修訂上限」）。因此，有關現有分銷業務交易及新分銷交易之總年度上限將被修訂。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4條，TSM-BD分銷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因為：

- (i) 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主要股東及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及
- (ii) BD為林逢生先生之聯繫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就決定根據上市規則之適用呈報、披露及股東批准規定而言，TSM-BD分銷交易及TSM經修訂上限已經與有關PDU及LS之新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通函C表所列之第(3)項交易）及有關現有分銷業務交易之年度上限綜合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有關總上限之最高有關百分比均低於2.5%。因此，TSM-BD分銷交易及TSM經修訂上限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呈報及公告之規定，而無須獲得獨立股東之批准。

(2) 其他包裝業務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日，Indofood擁有60%之附屬公司SRC與三林集團擁有71.9%之附屬公司PCIB訂立協議，據此，SRC同意向PCIB出售紙箱包裝，以供包裝產品之用。PCIB協議為期一年，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將於到期時自動重續一年。

Indofood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CKA與PCIB訂立CKA協議，據此，CKA同意向PCIB出售有蓋杯，以供包裝產品之用。CKA協議為期一年，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將於到期時自動重續一年。

PCIB為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林逢生先生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SRC/CKA與PCIB間之持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止，SRC-PCIB交易於本年度之歷史數字為9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止，CKA-PCIB交易於本年度之歷史數字為5,000美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2)條，本公司須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由於其他包裝業務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有關百分比低於0.1%，故此等交易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1(2)(a)條之呈報、公告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其他包裝業務交易各年度上限之最高有關百分比低於2.5%。因此，其他包裝業務交易及其他包裝業務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呈報及公告之規定，而無須獲得獨立股東之批准。

本公告乃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刊發之公告及寄發之通函（「通函」）而作出。除另有所指，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具有通函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1) 修訂與TSM有關之新分銷業務交易上限

董事一直監察有關TSM之新分銷業務交易（「TSM-BD分銷交易」）數額，並會考慮內部對需求及營運狀況之評估。自通函刊發日期以來，董事察覺到通函C表所列有關TSM-BD分銷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TSM-BD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應付TSM之需求。此乃由於於蘭巴日至聖誕節間採用新杯包裝，以致BD向TSM發出之採購訂單增加。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止，TSM-BD分銷交易於本年度之歷史數字為100,000美元。誠如通函所載，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原有總年度上限為100,000美元。

鑑於上文所述及根據BD之銷售預測，本公司建議修訂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TSM-BD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通函C表所列之第(4)項交易）如下：

交易編號	Indofood 集團實體 名稱	關連方 名稱	協議/ 安排性質	年度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4)	TSM	BD	TSM(作為BD 之次分銷商) 購買百事產品 以在印尼 門市出售	0.3	0.6	1.0

(下文統稱TSM-BD分銷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修訂年度上限為「TSM經修訂上限」)

因此，有關現有分銷業務交易及新分銷交易之總年度上限（「總年度上限」）亦將被修訂如下：

		年度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總年度上限	經修訂	21.5	26.4	32.0
	原有	21.3	25.9	31.1

誠如通函所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4條，TSM-BD分銷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因為：

- (i) 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兼主要股東及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BD為林逢生先生之聯繫人。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5條，就決定根據上市規則之適用呈報、披露及股東批准規定而言，TSM-BD分銷交易及TSM經修訂上限已經與有關PDU及LS之新分銷交易之年度上限（通函C表所列之第(3)項交易）及有關現有分銷業務交易之年度上限綜合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有關總上限之最高有關百分比均低於2.5%。因此，TSM-BD分銷交易及TSM經修訂上限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呈報及公告之規定，而無須獲得獨立股東之批准。

TSM經修訂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並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有關各方之預測活動水平而釐訂。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TSM-BD分銷交易及TSM經修訂上限之條款均屬公平合理。

(2) 其他包裝業務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日，Indofood擁有60%之附屬公司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RC」）與三林集團擁有71.9%之附屬公司PT Pepsi Cola Indobeverages（「PCIB」）訂立協議（「PCIB協議」），據此，SRC同意向PCIB出售紙箱包裝，以供包裝產品之用。PCIB協議為期一年，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將於到期時自動重續一年。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日，Indofood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PT Cipta Kemas Abadi（「CKA」）與PCIB訂立協議（「CKA協議」），據此，CKA同意向PCIB出售有蓋杯，以供包裝產品之用。CKA協議為期一年，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將於到期時自動重續一年。

PCIB為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林逢生先生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SRC與PCIB間之持續交易（「SRC-PCIB交易」）及CKA與PCIB間之持續交易（「CKA-PCIB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2)條，本公司須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由於其他包裝業務交易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有關百分比低於0.1%，故此等交易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1(2)(a)條之呈報、公告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上限低於2.5%，故此等交易已載於下文：

Indofood 集團實體 名稱	關連方 名稱	協議／ 安排性質	年度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SRC	PCIB	SRC向PCIB出售紙箱 包裝，以供包裝 產品之用	4.0
CKA	PCIB	CKA向PCIB出售有蓋杯， 以供包裝產品之用	0.5
		總年度上限	4.5

有關SRC-PCIB交易及CKA-PCIB交易之年度上限乃根據PCIB之銷售預測釐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止，SRC-PCIB交易於本年度之歷史數字為9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止，CKA-PCIB交易於本年度之歷史數字為5,000美元。SRC、CKA與PCIB估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將會上升，並因飲料產品銷售上升以致SRC及CKA向PCIB發出之採購訂單增加而須予作出呈報。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有關其他包裝業務交易各年度上限之最高有關百分比均低於2.5%。因此，其他包裝業務交易及其他包裝業務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呈報及公告之規定，而無須獲得獨立股東之批准。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SRC-PCIB交易及CKA-PCIB交易之條款以及有關各項交易之年度上限均屬公平合理。

有關本公司及INDOFOOD之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建基於香港之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遍佈亞洲。本公司之主要業務與電訊、消費性食品及基建相關。

Indofood為印尼首屈一指的加工食品公司。Indofood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雅加達及泗水證券交易所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項策略性業務部門提供眾多類別之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營養及特別食品、零食以及食品調味料）、Bogasari（麵粉及意大利麵食）、食油及油脂（種植園、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以及分銷。以生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亦為印尼最大之磨粉商。以單一地點生產量計算，Indofood於雅加達之磨粉廠是全球最大磨粉廠之一。Indofood於印尼亦擁有龐大之分銷網絡。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麗雯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Albert F. del Rosario
陳坤耀*（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林宏修
林文鏡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Graham L. Pickles*
鄧永鏘*（OBE,
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 獨立非執行董事